

#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云农办函〔2020〕223号

## 对政协云南省十二届三次会议 第0500号提案的答复

秦莹委员：

您在政协云南省十二届三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大农业文化遗产宣传力度的建议》（第500号）提案，已交由省农业农村厅主办，省文化和旅游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教育厅协办。经我们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对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您提出的关于加大农业文化遗产宣传力度的建议很好，我们虚心接受采纳，认真抓好落实。

协办单位意见：一是省交通运输厅采纳“在各大交通要道（尤

其是机场、高铁站、火车站、汽车站)打出醒目农遗标识,让农业景观及其产品宣传更具文化内涵和历史价值,也让国内外宾客和全省城乡居民都知晓我们拥有引以为自豪的农业文化遗产的金字招牌”。二是省文化和旅游厅提出了通过非遗主题旅游线路加大“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宣传力度,在非遗主题线路之中穿插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标识、标牌、徽章来宣传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让更多的人了解云南、认识云南、来云南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地旅游,发展乡村特色旅游,助推乡村振兴。三是省教育厅提出“农业文化遗产”在脱贫攻坚、乡村振兴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省教育厅高度重视,充分利用各种平台、活动,组织开展农业文化遗产宣传教育。措施是举办知识竞赛,让农业文化知识入脑入心。并且连续7年组织大学生“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知识竞赛,竞赛内容融汇“农业文化遗产”知识等进行宣传农业文化遗产,提高大学生对农业文化遗产的认知度。

主办单位意见:基于省文化和旅游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教育厅协办建议,省农业农村厅从提案中梳理出存在问题2点,建议3条。存在问题:一是知道“非遗”却不知农“遗产”;二是手握“王牌”却冷落“金牌”。建议:一是亮出“农遗金招牌”,二是各级干部达共识,三是“农遗”科普进校园。我们将通过不同的形式进行转化,扩大影响面,让更多的人认知重要农业文化遗产。

具体做法：一是建议省财政拿出奖补资金对已经取得全球、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地的政府部门给予一次性奖补资金，分别奖励 500 万元、300 万元。把以奖代补纳入常态化，调动各级的积极性，充分挖掘、保护、传承好农耕文化；二是省农业农村厅积极主动协商相关职能职责部门对中国、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地以不同的方式、方法加大力度宣传，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对农业文化“遗产”、农遗品牌、农业遗产地的认知度；三是农业文化遗产进课堂、机关、乡村。进课堂（党校、大学、中学、小学），将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标识、图案放在醒目位置，标识、图案下面注解中国、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相关内容，直观宣传重要农业文化遗产。进机关，采取宣传小册子的形式，在小册子里印刷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标识、图案及相关文字资料，同时在台历上印刷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景观及标识、图案，让更多的人接触到农遗文化，起到宣传示范作用。进乡村，村委会在开会时宣传和在公布栏上粘贴农遗标识、图案，让人民群众在看公示栏时就一眼看到了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的相关内容，解决乡村宣传问题；四是在航空站、火车站、汽车站、水运码头醒目位置粘贴、悬挂中国、全球重要农业文化标识、图案，宣传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五是在农业文化遗产地积极发展相关产业，把有机产品、绿色产品、无公害产品宣传推销出去，同时可利用电商店来推销农业文化遗产地

的产品，有效选用农业遗产地的金字招牌带领农业文化遗产地村民走上致富路，实施精准扶贫，促进乡村转型，建设美丽家园。

附件：1.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2.建议、提案面商登记表

3.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清单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0年8月24日

(联系人及电话：邱智银 0871-65652245)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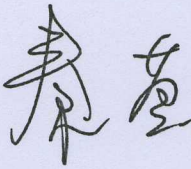
## 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提案者	秦莹	省政协第十二届三次会议 第 120300500 号提案		
提案者通讯地址及电话		13064233602		
承办单位名称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处			
提案办理情况反馈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反馈意见： 对省农业农村厅办理的答复满意，无其他意见。				
委员签名：秦莹				
2020年7月30日				
备注：您对该单位的办理结果是否满意或还有什么意见和建议，请在此表中说明，并 邮寄至省政协提案委（办公室），以便我们改进工作。 邮寄地址：昆明市西山区广福路2号省政协提案委（办公室） 邮编：650228 联系电话：0871—63997056、63997058 邮箱：yntaw@163.com				

附件 2

## 建议、提案面商登记表

建议、提案 编号：120300500

标题		关于加快农业文化遗产宣传力度的建议			
承办单位名称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处			
经办人	邱智银	职务	三级调研员	电话	1388860 2413
面商情况	2020年7月24日、30日，通过电话沟通秦莹委员，将答复意见以电子邮件方式传输给秦莹委员，征求意见。并在秦莹委员办公室进行当面商议，听取她的意见，并修改完善，她表示满意。				
代表委员意见	委员签名：  2020年7月30日				

说明：1.承办单位对代表、委员采取面商方式沟通的，均需规范填写此表。

2.登记完毕后，由承办单位负责报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代表议案建议处（电话及传真：0871—63996715）或省政协提案委办公室（电话：0871—63997058）或省政府办公厅议案处（电话及传真：0871—63632884）。

附件 3

## 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清单

建议  提案

第 120300500 号

单独办理  分办   
主办  协(会)办

标题	关于加大农业文化遗产宣传力度的建议										
承办单位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					承办人		邱智银			
是否开展调研	是 (调研简况)		积极征求并广泛听取了省文化和旅游厅、交通运输厅、教育厅协办单位意见建议。						否		
协商方式	面商	其他方式 (具体说明)									
办理结果分类	A类	✓	B类			C类	办理结果是否公开		公开	✓	不公开
A类件成果转化情况	采纳意见										
B类件承诺情况	承诺事项及时限										
	责任单位										

- 注：1.A类件成果转化情况：采纳意见、建议出台的政策、文件，解决的实际问题。  
 2.B类件承诺事项及时限：复文中承诺解决和落实的具体内容及完成时限。  
 3.责任单位：作出承诺事项的承办单位。

5 特刊

# 云南省农业厅办公室

会办     协办     会签     会核  
 会核(会)     会核(会)

子 001000001 第

云南省农业厅办公室										类别
管理组		人 员 数		云南省农业厅办公室						农业
否		云南省农业厅办公室						否		否
				文字材料		图 画		图 表		附件
不公开		公 开		A 类		B 类		C 类		附件
具 体 内 容										附件
										附件
										附件

抄送：省政协提案委，省政府办公厅。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0年8月25日印发